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天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8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诺德天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诺德天禧
基金主代码	0031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8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诺德天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德天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6]1620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6年7月29日 至2016年8月8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6年8月10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93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00,521,937.16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	8,051.09

元)		
募集份额(单位:元)	有效认购份额	200,521,937.16
	利息结转的份额	8,051.09
	合计	200,529,988.25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 (单位:元)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 (单位:元)	38,701.9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2%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6年8月15日

注:1.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额的数量区间为0至10万。

2.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 本基金在募集期间发生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前往销售机构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服热线(400-888-0009)或登陆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基金管理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6日